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黎瑞聪

项目负责人：邓炜聪

电话：13724935365

邮编：528200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海辉路 12 号东楼综合楼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话：0757-83059703

传真：0757-29282018

邮编：528300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区兴业路 2 号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责	签名
1	劳卓凡	助理工程师	报告编制	劳卓凡
2	张序翔	高级工程师	审核	张序翔
3	曾琳	高级工程师	审定	曾琳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编制依据	3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	5
3.2 项目建设内容	6
3.3 施工工艺流程	9
3.4 项目变动情况	9
4.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及审批决定	10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0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1 环保设施投资	15
5.2 “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6. 验收执行标准	19
6.1 环境质量标准	19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9
7. 环境保护设施调查	20
7.1 废水治理设施	20
7.2 废气治理设施	20
7.3 噪声治理设施	21
7.4 固体废物处置设施	21
8. 环境影响调查	23
8.1 环境影响调查范围及敏感目标	23
8.2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23
8.3 营运期环境影响调查	23
8.4 污染物排放总量	24
9.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9.1 监测分析方法	25
9.2 人员资质	25
9.3 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10. 验收调查结论	27
10.1 项目概况	27
10.2 建设情况	27
10.3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27

10.4 调查结论	27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件 1 项目环评批复	29
附件 2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30
附件 3 项目地理位置图	34
附件 4 项目四至情况图	35
附件 5 项目周边敏感点示意图	36

1. 项目概况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地理位置为东经 113°05'57.81"，北纬 23°12'16.24"。

项目审批建设内容是对现有的黎岗水闸进行改造，安装 12 台 600QGWZ-125 闸门挂泵，改造后引水流量 13.2m³/s，总装机容量 310kW，工程规模为中型泵站，主要改造内容为管理室改造、安装挂泵闸门、新建一座拦污闸、新建简易拦污网以及更换启闭机。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委托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批复，批复文号为南环(狮)函(2017)1403 号，审批单位为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24 年 6 月开始调试。项目实际排水能力已达到设计排水规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为保证生态影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工作质量，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委托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下称：编制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编制工作。

接受委托后，编制单位组织技术人员对现场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和资料收集，进行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公众参与，按生态类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规范编制完成《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本验收调查报告工作程序见下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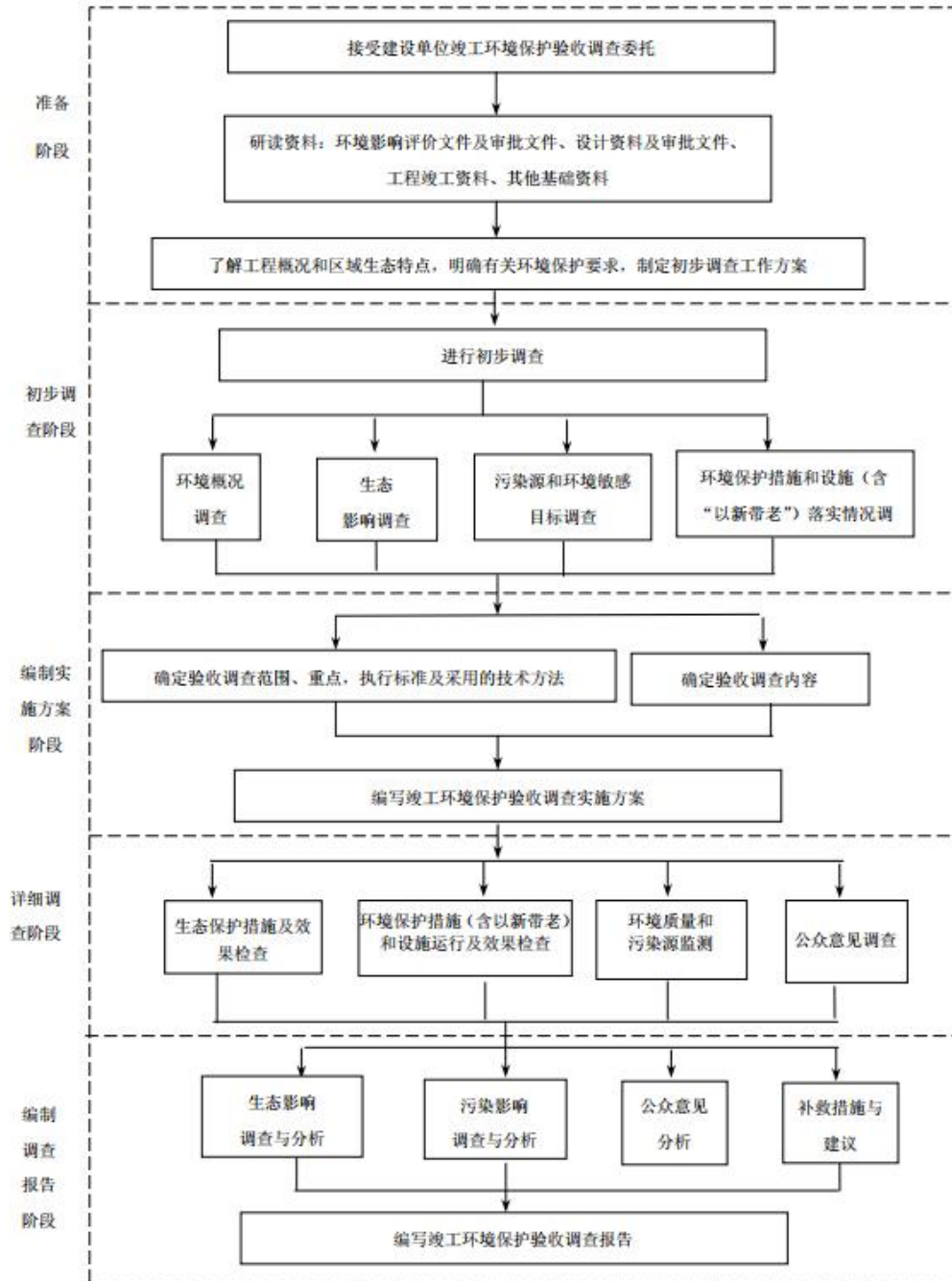


图 1-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工作程序

2. 验收依据

2.1 编制依据

2.1.1 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修订，自2015.1.1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修正，2003.9.1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7修订，2016.1.1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修正,2018.1.1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4修订，2022.6.5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9.01施行，2020.04.29修正）；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7.16；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
- (10) 《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
- (11) 《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佛环〔2018〕79号）；
- (12)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佛环函〔2021〕214号）。

2.1.2 验收技术规范 and 标准

- (1) 《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技术导则》（HJ2034-2013）；
- (2)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BT50087-2013）；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 (5) 《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2.1.3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

(1)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12月26日；

(2) 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南环(狮)函(2017)1403号，2017年12月26日。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05'57.81"，北纬 23°12'16.24"。项目东面为大榄涌，南面为农田，西面为大榄涌，北面为池塘，四至情况见附件 4。

3.2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审批建设工程内容具体如下：

对黎岗水闸进行改造，安装 12 台 600QGWZ-125 闸门挂泵，总装机容量 780kW，引水流量 13.2m³/s，工程规模为中型泵站，主要改造内容如下：

（1）管理室改造：改造现有管理室为控制室，将一楼水闸管理室中间墙体拆除，布置控制柜，设置电缆沟。并将现有水闸管理室外玻璃外墙修改为砖墙结构。

（2）安装挂泵闸门：拆现有的闸门与交通桥侧的防撞栏，凿宽闸顶面板孔，预留水泵安装口，重新安装挂泵闸门，闸门宽度为7m，高为3.6m，每孔闸门安装四台 600QGWZ-125共3孔。并在水泵一侧启闭室顶安装3t电动葫芦3台，方便水泵的检修。

（3）新建拦污闸一座：利用中墩往上游延长2.0m建拦污闸一座，拦污闸3孔，每孔拦污栅体宽度为7.6m，高3.6m，底板高程为-1.5m，并设3t电动葫芦2台，方便拦污栅的检修。

（4）简易拦污网：在水闸入口处新建简易拦污网一条，两侧安装钢管，中间采用简易拦污网拦污。

（5）更换启闭机：由于现有的启闭机无法满足挂泵闸门的启闭力需求，将现有启闭机更换为QPQ-2X12.5t卷扬启闭机，共更换3台。

项目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具体如下：

本次验收范围为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

项目运营员工 2 人，年工作 365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不设食宿。平面布置见图 3-4。

项目已建设备清单见表 3-2。

表 3-2 项目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已建数量
全贯流泵（配用 12 台异步立式电动机，总装机容量 780kW）	台	12	12
卷扬机	台	3	3
电动葫芦	台	2	2



图 3-4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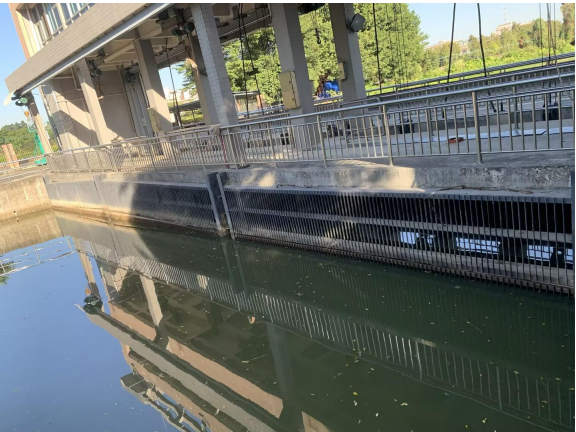
	
控制室	水泵
	
拦污闸	挂泵闸门
	
南面农田	北面池塘

图 3-5 项目现场图片

3.3 施工工艺流程

施工工艺具体如下。

石方工程：石方拆除—石方砌筑 混凝土工程：混凝土拆除—混凝土施工

图 3-6 施工工艺流程图

1、石方工程

(1) 石方拆除

废弃的浆砌石薄层结构和砂石垫层，采用 2m³ 挖掘机挖出，大体积浆砌石结构采用人工拆除，装挖掘机运出基坑至弃渣场。

(2) 石方砌筑

干砌石墙：石料运输采用汽车运输到现场。干砌石墙施工时，用机械清基、整平、铺筑垫层后，由专业工人砌筑完成。

2、混凝土工程

(1) 混凝土拆除

混凝土采用人工凿除拆除料由挖掘机运出。所有拆除料均采用 12~15 吨自卸汽车运至堆渣场。大块料用作围堰护面，随围堰拆除运走。

(2) 混凝土施工

混凝土：采用商品混凝土。运输：混凝土水平运输设备为 1 吨翻斗汽车。采用溜槽从高处向低处，卷扬机从低处向高处运输混凝土。浇筑：仓面较小时，采用水平浇筑，仓面较大采用立面浇筑。采用振捣棒等设备捣固。振捣完成后，由人工进行面层压光处理，使面层达到坚固美观的效果。混凝土浇筑完成后，及时覆盖塑料布养护。

3.4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无重大变动。

4.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及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黎岗水闸位于北村水系大榄涌段黎岗村附近，处于东经 113°05'57.81"，北纬 23°12'16.24"。黎岗水闸主要是负责大榄涌外集雨面积 28.42km² 的排水，主要功能是：当围内遭遇暴雨，而北村闸方向无法排水时，关闭黎岗水闸，通过街头电排站排出西南涌；当西南涌外江水位高，街头水闸无法自排，而下游的北村水闸可以开闸排水时，打开黎岗水闸，涝水通过黎岗水闸排往北村水闸。工程具有防洪、排涝、灌溉等功能，对其他的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等有着重要作用。

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就在现有水闸基础上进行改造，黎岗水闸位于北村水系的大榄河中间，是北村水系引水调度的中继提水泵站。北村水系跨狮山、里水和大沥三镇，面积约 137.26km²，是南海区最大的一个水系。北村水系外江主要为西南涌和水口水道，主要内河涌包括街头涌、大榄涌、大坑涌、大布涌、松岗河、香基河、雅瑶水道等 8 条，总长约 38.34km。改造工程装机容量 780kW，设计引水流量 13.2m³/s。

本工程是为了解决北村水系水质恶化问题，按规划引水要求，对现有的黎岗水闸进行改造，安装 12 台 600QGWZ-125 闸门挂泵。工程占地面积 500 平方米，工程总投资估算 709.61 万元，项目资金由南海区政府在财政上进行统筹安排。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域的 SO₂、NO₂、PM₁₀ 三项指标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水环境质量现状：根据监测结果与执行标准可知，大榄涌和西南涌断面中的 NH₃-N、BOD₅、CODCr 均超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限值，其他指标均满足IV类标准，说明项目纳污水体水质已不能满足水质要求。

(3) 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选址位于 2 类区，根据相关监测结果显示，项目边界四周各监测点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3、工程的有利影响

本工程是非生产性项目，是具有引水、防洪排涝等综合效益的工程，工程本身并不排放任何污染物质，对环境无不良影响。在工程施工期间会产生小量的粉尘和机械噪声，对局部环境造成短时间不利影响，但完全可以通过文明施工，采取适当的环境保护措施把这些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工程完工后解决北村水系水质恶化问题，保障该片区的引水问题，对当地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起到较大的促进作用。

4、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工程施工产生的生活废水、废气、噪音对局部地域将会造成一定的环境污染，土石方的开挖等施工项目将可能会产生水土流失，其不利影响主要是施工期的短期影响，可采取以下措施减免不利影响。

（1）对施工运输道路定期洒水，减少施工车辆行驶扬尘影响；

（2）合理安排机械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机械位置，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工程沿岸居民点影响。

（3）施工人员建议租用沿岸民居，充分利用其现有生活废水预处理设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官窑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4）施工单位须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同时要做好建筑垃圾暂存点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并向佛山余泥渣土排放管理处提出申请，按规定办理好余泥渣土排放的手续，于指定的受纳地点处置建筑垃圾。所有生活垃圾必须集中投入到垃圾箱中，最终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集中处置。

（5）工程完工后尽快恢复植被。

（6）在附近分布有集中居民点的施工场建设围栏；对施工工人采取保护措施，如配戴防护口罩、面具等；淤泥采用罐车密闭运输，以防沿途散落；运输路线避开繁华区及居民密集区；清淤前做好安民告示。

本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发生在施工期间，采取合理的保护措施，注意加强施工组织管理，不利影响均可得到减免和改善，随着施工结束而自然消失。所以，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没有制约工程的因素，工程是可行的。

5、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营运过程主要污染源是：员工生活污水；机械设备噪声；员工生活固废、维修固废。

（1）水环境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65.7t/a。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

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西南涌。则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纳污水体产生的影响不大。

（2）声环境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机械设备噪声主要是引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产生的噪声声级为 75 dB(A)，项目所在位置空旷，距离最近敏感点为 310 米，预计产生噪声对敏感点基本无影响。

（3）固体废物影响评价

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维修固废和员工生活垃圾，维修固废由设备厂家进行回收处理，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预计基本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6、总量控制指标

（1）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不设总量控制。

（2）项目废气少量无组织排放，因此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3）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废土方、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均得到妥善处置，外排量为 0，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7、综合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2 类标准；地表水环境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水环境质量较差。

（2）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污染物通过本报告中提出的防治措施治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项目的大气、水、声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项目建成后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本环评报告中的环保措施，且相应的环保措施必须经有关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并确保有关环保治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8、建议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1）为了减少挖土和运土时的过量扬尘，在晴天或是气候干燥的时候，应适当地向工地和路面洒水。

（2）弃土、弃渣应及时运走处理好，不宜堆积过高和时间过长，避免临时堆积土被

风刮扬起灰尘。

(3) 运土的自卸汽车装载不应过满，保证运土过程中不散落。

(4) 经常清理运载汽车的车轮和底盘上的泥土，减少汽车行驶过程中携带的泥土杂物散落地面和路面。

(5) 及时清扫因雨水夹带和运输散落在施工路面的泥土，减少汽车运行过程和刮风引起的扬尘。

(6) 规划好施工车辆的运输路线，尽量避开人流密集的交通要道和居住人口较密的地区，避免交通堵塞，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以减少汽车废气排放。

2、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噪声大或不规则机械宜在白天施工，并采取有效的减声、消声措施。

(2) 高噪声环境下施工人员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6h，并配发噪声防护用具。

(3) 噪声大的声源尽量安排远离居民点，施工时尽量采用减少噪声影响的施工技术和方法，减少噪声对居民区的影响。

3、人群健康保护措施

采取的措施是：施工期间建立严格的卫生防疫制度，工地要订立搞好环境卫生工作条例。具体来说就是：注意饮用水卫生，加强食品卫生监督管理。生活垃圾放置专用地点，定期消毒和清运，防止蚊蝇滋生，传播疾病。总之，把环境卫生搞好，保障人群健康，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4、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为防治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将施工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应采取必要的水土保持措施。诸如如对建筑材料堆场和周转料场采取临时覆盖的防雨水冲刷的措施；对施工临时道路和场地定期洒水，保持地面湿润；土料、砂等在装卸、运输过程中对表面进行洒水，保持表面湿润，同时避免雨季施工。

9、综合结论

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满足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水、气、声、渣达标排放，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符合清洁生产 and 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函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2017年12月26日。

审批意见函具体要求：

1、你公司及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报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负责。

2、项目选址位于：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建设，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定的工艺和规模，同意办理。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你单位应当在项目竣工后: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向所在地环保部门进行排污申报登记，领取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和所属镇(街道)具有环境监察职能部门负责；

3、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4、《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5、本文件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从环保角度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请项目投资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到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完善相应手续。

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5.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环保总投资为 20 万元人民币，项目建设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5-1。

表 5-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序号	环保措施名称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水处理设施	5
2.	废气处理设施	5
3.	设备基础减震、泵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3
4.	固废贮存及处置	2
5.	生态治理	5
合计		20
项目总投资		709.61
环保/总投资		2.8%

5.2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5-2。

表 5-2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无	/	/
	污染影响	无	/	/
	社会影响	无	/	/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工期	大气污染影响	(1) 施工机械设备使用时间短, 布置较分散, 排放的污染物量较少, 结合当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地势开阔、风速大, 有利于污染物质的扩散。 (2) 当施工卡车经过居民区等敏感点附近时, 以及经过临时道路时, 将车速控制在 10km/h 以下。 (3) 施工边界应设置不小于 2.5m 的围栏。对施工作业范围内易引起扬尘和逸散尘的表面及临时运输道路在晴天干燥天气情况下应定时洒水, 要求每天洒水 4~5 次, 保持工地有一定的湿度, 以减少粉尘污染危害, 并做好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的维护工作, 防止施工扬尘对大气的污染; 车辆应配备车轮洗刷设备, 或在离开施工场地时用软管冲洗; 车辆及机械定期去专门洗车点进行清洁保养。 (4) 水泥等多尘物料堆的四周与上方均应采取塑料薄膜、帆布等覆盖, 以减少扬尘; 如果需经常取料而无法封盖, 则应当洒水以减少扬尘; 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走, 不要长期停留施工场地; 来往于施工场地卡车上的多尘物料均应用帆布覆盖; 施工场地和居住区不容许随意焚烧废物和垃圾。	(1) 施工机械设备使用低流量柴油, 使用时间短, 布置较分散, 排放的污染物量较少。 (2) 施工卡车经过居民区等敏感点附近时, 以及经过临时道路时, 车速控制在 10km/h 以下。 (3) 施工边界设置围栏。对施工作业范围内易引起扬尘和逸散尘的表面及临时运输道路在晴天干燥天气情况下定时洒水, 保持工地有一定的湿度, 减少粉尘污染危害, 做好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的维护工作; 车辆配备车轮洗刷设备, 在离开施工场地时用软管冲洗; 车辆及机械定期去专门洗车点进行清洁保养。 (4) 水泥等多尘物料堆的四周与上方采取塑料薄膜、帆布等覆盖, 以减少扬尘; 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走; 来往于施工场地卡车上的多尘物料均用帆布覆盖。	没有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水污染影响	(1)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居民区各民居化粪池处理,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场地车辆及设备冲洗废水, 降雨造成的径流泥浆水, 主要无机污染物为 SS, 并含少量油类。施工废水通过沟槽收集, 经沉淀、隔油等初级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地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施工场地	(1) 生活污水依托居民区各民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场地车辆及设备冲洗废水, 降雨造成的径流泥浆水, 主要无机污染物为 SS, 并含少量油类。施工废水通过沟槽收集, 经沉淀、隔油等初级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地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施工场地防尘洒水等对水质要求不高工序中, 施工废水尽数	地表水得到有效控制, 没有对大榄涌造成污染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防尘洒水等对水质要求不高工序中，施工废水尽数回收利用，不外排。在工程施工范围内设置临时排水沟，在下雨时使地表径流通过排水沟排放，尽量减少雨水携带的泥土，降低对水体景观、水质等造成的影响。同时施工场地应设置围闭措施，确保废水不进入水体。	回收利用，不外排。在工程施工范围内设置临时排水沟，在下雨时使地表径流通过排水沟排放，减少雨水携带的泥土，降低对水体景观、水质等造成的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全部回用。	
	噪声污染影响	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	项目不在夜间（22:00~次日6:00）及中午（12:00~14:00）施工，进场施工机械选择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经常对施工场地进行检查，对作业人员进行教育。	噪声得到有效控制，未收到任何投诉，没有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固废污染影响	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分别收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对建筑垃圾进行收集并在固定地点集中暂存，将建筑垃圾清运到制定地点合理处置。	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分别收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对建筑垃圾进行收集并在固定地点集中暂存，将建筑垃圾清运到制定地点合理处置。	固体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和处理，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地下水污染影响	/	/	/
	生态影响	本工程施工工程量较小，工期短，如果防护措施足够，施工对大榄涌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而且施工期对水生环境的影响多是暂时性的，随着工程的竣工，这些不利影响会逐渐减轻并消失。	（1）施工避开雨季。 （2）设置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未排入大榄涌。 （3）施工结束后，建设单位清理地面杂物。	减轻了生态影响。
	社会影响	无	加强与周边居民沟通。	没有接收到与环保相关的投诉
运营期	噪声影响	（1）选用低噪声设备； （2）加装隔声、吸声材料； （3）安装设备时因加装减震措施，设备用房应采取隔声设计。 采取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项目已选用低噪声水泵，并进行合理布局，水泵均位于泵室内，基础做好了减震处理，泵室隔声效果较好，经监测，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中2类标准要求。	措施有效，未对周围敏感点造成影响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地表水影响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	没有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水利工程，其实施后对区域环境产生有利影响。	项目通过泵站将积水外排，避免围内浸水，避免破坏生态环境，解决了黎岗水闸的排涝问题	生态效益良好
	社会影响	当围内遭遇暴雨，而北村闸方向无法排水时，关闭黎岗水闸，通过街头电排站排出西南涌；当西南涌外江水位高，街头水闸无法自排，而下游的北村水闸可以开闸排水时，打开黎岗水闸，涝水通过黎岗水闸排往北村水闸。工程具有防洪、排涝、灌溉等功能，对其他的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等有着重要作用。	项目具有防洪、排涝、灌溉等综合效益，其主要效益是在围内遭遇设计暴雨时可尽量及时地将涝水外排，以减轻区内涝灾，可保障涝区内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生命财产安全、社会稳定和经济持续发展。	社会效益明显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本次监测不需要监测区域环境质量，因此不列环境质量标准，具体标准值参考原环评文件。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见下表。

表 6-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以 N 计)	SS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执行标准	6~9	500	300	---	400

2、噪声：项目边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执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

7. 环境保护设施调查

7.1 废水治理设施

施工期：

施工期的水污染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施工期间施工场地车辆及设备冲洗废水，降雨造成的径流泥浆水。

(1) 生活污水依托居民区各民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场地车辆及设备冲洗废水，降雨造成的径流泥浆水，主要无机污染物为 SS，并含少量油类。施工废水通过沟槽收集，经沉淀、隔油等初级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地运输车辆轮胎冲洗、施工场地防尘洒水等对水质要求不高工序中，施工废水全部回收利用，不外排。

在工程施工范围内设置临时排水沟，在下雨时使地表径流通过排水沟排放，减少雨水携带的泥土，降低对水体景观、水质等造成的影响。

营运期：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入官窑污水处理厂处理

7.2 废气治理设施

施工期：

在施工期间，设施现场不设饭堂，不产生油烟。施工期间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施工扬尘和燃油废气。

(1) 燃油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机械设备使用低硫量柴油，使用时间短，布置较分散，排放的污染物量较少。

(2) 施工扬尘防治措施：

① 控制操作速度

施工卡车经过居民区等敏感点附近时，以及经过临时道路时，车速控制在 10km/h 以下。

② 采取围闭、洒水和冲洗措施

施工边界设置围栏。对施工作业范围内易引起扬尘和逸散尘的表面及临时运输道路

在晴天干燥天气情况下定时洒水，每天洒水 4~5 次，保持工地有一定的湿度，减少粉尘污染危害，做好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的维护工作；车辆配备车轮洗刷设备，在离开施工场地时用软管冲洗；车辆及机械定期去专门洗车点进行清洁保养。

③ 物料堆场覆盖措施

水泥等多尘物料堆的四周与上方采取塑料薄膜、帆布等覆盖，以减少扬尘；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走；来往于施工场地卡车上的多尘物料均用帆布覆盖。

营运期：

项目运营后无废气产生。

7.3 噪声治理设施

施工期：

(1) 项目不在夜间（22:00~次日 6:00）及中午（12:00~14:00）施工。

(2) 其中车辆使用符合标准的汽车，同时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合理规定运输通道，不在居民区出入；一旦经过敏感点时，车辆限速行驶，减少鸣笛。

(3) 施工区域设置围挡。

营运期：

项目选用了同类设备中较低噪的型号，同时采取了设备基础减震、泵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7.4 固体废物处置设施

施工期：

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土方、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2) 车辆运输散体物料和废弃物时，已确保密闭、包扎、覆盖，不在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在规定时间内，已按指定路段行驶。

3) 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地点合理处置。

4) 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已进行综合利用。

5) 对建筑垃圾进行收集并在固定地点集中暂存，已做好建筑垃圾暂存点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

(2)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主要是施工人员日常生活垃圾，交由南海区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集中处

置。

营运期：

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8. 环境影响调查

8.1 环境影响调查范围及敏感目标

本次工程验收调查范围为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生态调查范围为本项目占地范围、施工期临时和永久占地区域；大气调查范围为项目沿两侧各延伸 500m 敏感目标；噪声为项目沿两侧 200 米范围内敏感目标；地表水调查范围为大榄涌。

项目沿两侧 200 米范围内的环境保护敏感目标见下表，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较环评时未发生变化，具体见附件 5。

表 8-1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项目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影响规模/人
1	田边村	居住区	人群	大气二类	东北面	310	100
2	岗美村	居住区	人群	大气二类	东北面	430	200

8.2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表 8-2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情况

项目	内容类型	调查因子	调查结果
施工期	水环境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石油类	地表水得到有效控制，没有对大榄涌造成污染
	大气环境	NO ₂ 、SO ₂ 、TSP	没有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噪声污染	等效连续 A 声级	噪声得到有效控制，未收到任何投诉，没有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固体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和处理，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生态影响	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情况	减轻了生态影响

8.3 营运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水泵运行产生的噪声。为了解水泵运行时噪声排放情况，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 日对项目边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方案具体如下：

表 8-3 监测点布置情况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日期和频次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1-项目南面厂界外 1 米处	2024-08-19 至 2024-08-20, 2 次/天（昼夜各测一次）
		▲2-项目北面厂界外 1 米处	



图 8-1 监测点布设示意图

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表 8-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测量值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项目南面厂界外 1 米 1#	2024.08.19	52.7	60	水泵	48.5	50	水泵				
	2024.08.20	52.8			48.4						
项目北面厂界外 1 米 2#	2024.08.19	53.5			48.8						
	2024.08.20	53.6			48.7						
执行标准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2 类标准限值。										
备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位置见附图； 2. 该泵站东面、西面与河道共墙，未设检测点位。										

根据噪声监测结果，项目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8.4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营运期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9.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相关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主要的监测技术规范如下：《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9.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方法和使用仪器见表 8-1。

表 8-1 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P-SB-055D	--

9.2 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单位依法通过计量认证，包含了本项目涉及的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项目。参加验收监测人员资质情况如下表 8-2。

表 8-2 参加验收监测人员资质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职责
1	苏惠旋	签发
2	梁思敏	审核
3	华玉红	报告编制
4	任志亨、霍杰森	采样

9.3 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监测过程严格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有关规定进行；
(2)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 监测全过程严格按照本单位《质量手册》及有关质量管理程序进行，实施严谨的全过程质量保证措施，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4) 噪声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用标准声源对噪声仪进行校准，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

噪声仪校准结果见表 8-3。

表 8-3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声校准器/编号	被校准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声校准值 dB (A)	监测前校准值 dB (A)	监测后校准值 dB (A)	是否合格
声校准器 /AWA6022A /BP-SB-054D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P-SB-055D	2024.08.19	昼间	93.8	93.8	93.7	合格
			夜间	93.8	93.8	93.8	合格
		2024.08.20	昼间	93.8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93.8	合格

10. 验收调查结论

10.1 项目概况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05'57.81"，北纬 23°12'16.24"。项目审批建设内容是对现有的黎岗水闸进行改造，安装 12 台 600QGWZ-125 闸门挂泵，改造后引水流量 13.2m³/s，总装机容量 310kW，工程规模为中型泵站，主要改造内容为管理室改造、安装挂泵闸门、新建一座拦污闸、新建简易拦污网以及更换启闭机。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24 年 6 月开始调试。项目实际排水能力已达到设计排水规模。

10.2 建设情况

根据单位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结论为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项目全部完成，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合格，财务管理规范，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运行正常，已发挥工程效益，投资控制合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编制单位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实地考察，现场情况与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一致。

10.3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本项目在施工建设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未收到投诉，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太大影响。项目具有防洪、排涝、灌溉等综合效益，其主要效益是在围内遭遇设计暴雨时可尽量及时地将涝水排水到外江，以减轻区内涝灾，工程的环境效益十分明显。

10.4 调查结论

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不涉及重大变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在施工期间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太大影响，项目在施工结束后恢复良好，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营运期经监测，水泵运行时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结果，项目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						建设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												
	行业类别		N7610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建设性质		新建												
	占地面积 (m²)		50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实际占地面积 (m²)		500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4 年 6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9.6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2.8								
	环评审批部门		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南环(狮)函(2017)1403 号		批准时间		2017 年 12 月 26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佛山市南海南源水利水电勘测设计 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州市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9.6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2.8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³/h		年平均工作时		h/a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0757-86086273		环评单位		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

主动公开

南环（狮）函（2017）1403 号

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

你公司报来由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具有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环评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2882 号）编制的《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材料均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及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报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负责。

二、项目选址位于：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建设，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定的工艺和规模，同意办理。项目建设应

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你单位应当在项目竣工后，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向所在地环保部门进行排污申报登记，领取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和所属镇（街道）具有环境监察职能部门负责。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文件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从环保角度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请项目投资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到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完善相应手续。



SPECTRUM TESTING
波谱检测

202119125647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BP24082608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名称: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一期)

检测类型:

委托验收检测(噪声)

报告编制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1页共7页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BP24082608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名称: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一期)

检测类型：委托验收检测（噪声）

报告编制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检验专用章

第 1 页 共 7 页



SPECTRUM TESTING
波谱检测

报告编号: RE-BP24082608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报告仅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3.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涂改，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印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均无效。
4. 由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仅对样品负测试责任，不对样品来源负责；采样检测数据仅对当次采样检测负责。
5.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复印本报告。
7. 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本公司通讯资料:

检测机构名称: 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河宕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河南工

业大道北侧佛山市鸿艺建材城 17 座 2-3 层

电话: 0757-82582480

邮编: 528000

第 2 页 共 7 页

一、检测目的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一期)已建成,受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波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08月19日~2024年08月20日对该建设项目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噪声进行检测,为其编制验收监测报告提供检测数据。

二、检测信息

表 2-1 检测概况一览表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区兴业路2号
被测单位名称: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一期)
被测单位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办事处黎岗村
采样人员:	任志亨、霍杰森
分析人员:	--
被测单位工况:	工况正常
环保设施基本情况:	--

表 2-2 检测期间设备情况一览表

采样日期	泵站名称	设备台数	验收期间设备数量
2024.08.19	黎岗水闸	闸门挂泵 12 台	闸门挂泵 12 台
2024.08.20	黎岗水闸	闸门挂泵 12 台	闸门挂泵 12 台
备注	1、设备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本页以下空白

三、检测内容

表 3-1 检测项目概况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周期	检测/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分析日期
噪声	项目南面厂界外 1 米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次(昼夜)/天 共 2 天	2024.08.19	--	--
	项目北面厂界外 1 米 2#			2024.08.20		

表 3-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BP-SB-055D	--

四、检测结果

1. 采样期间现场气象状况见表 4-1。

表 4-1 采样期间现场气象状况一览表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C)	大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24.08.19	无雨	30.1~32.6	100.4~100.6	东风	1.3~1.6
2024.08.20	无雨	29.7~33.2	100.4~100.6	东风	1.2~1.7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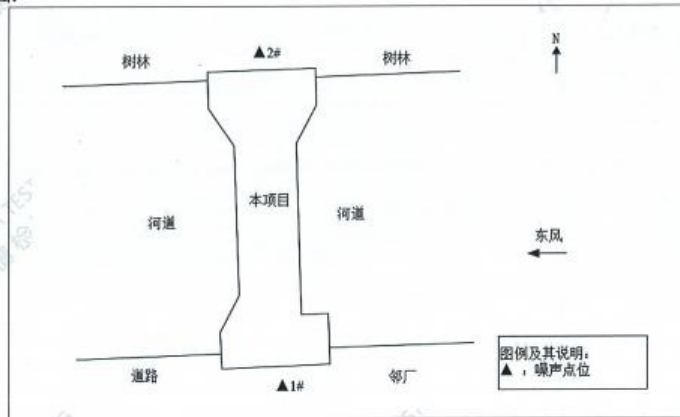
2. 噪声

表 4-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测量值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项目南面厂界外 1 米 1#	2024.08.19	52.7	60	水泵	48.5	50	水泵
	2024.08.20	52.8			48.4		
项目北面厂界外 1 米 2#	2024.08.19	53.5			48.8		
	2024.08.20	53.6			48.7		
执行标准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2 类标准限值。						
备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位置见附图； 2. 该泵站东面、西面与河道共墙，未设检测点位； 3. 该执行标准依据来源于《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附图:



本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有关规范和标准要求进行。

- (1) 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各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
- (2) 采样/检测所用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具体见表 5-1。

表 5-1 仪器计量有效期一览表

仪器设备	仪器型号/规格	仪器编号	仪器计量有效期范围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P-SB-055D	2024.06.27~2025.06.26
声校准器	AWA6022A	BP-SB-054D	2023.12.11~2024.12.10

- (3) 参与此次采样/检测的人员,均持证上岗,具体见表 5-2。

表 5-2 检测人员上岗证编号一览表

检测人员	证件名称	上岗证编号
任志亨	内部上岗证	BP114
霍杰森	内部上岗证	BP119

- (4) 噪声测量仪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规定,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A),具体见表 5-3。

表 5-3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声校准器/编号	被校准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声校准值 dB (A)	监测前校准值 dB (A)	监测后校准值 dB (A)	是否合格
声校准器 /AWA6022A /BP-SB-054D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P-SB-055D	2024.08.19	昼间	93.8	93.8	93.7	合格
			夜间	93.8	93.8	93.8	合格
		2024.08.20	昼间	93.8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93.8	合格

- (5) 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公司通过计量认证的方法,分析方法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 (6) 验收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数据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经三级审核。

六、结论

狮山镇黎岗水闸改造工程（一期）验收检测期间正常生产，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要求。

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验收期间：

（1） 噪声

企业各厂界所测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七、采样照片



本报告结束

编制:

李国红

审核:

李国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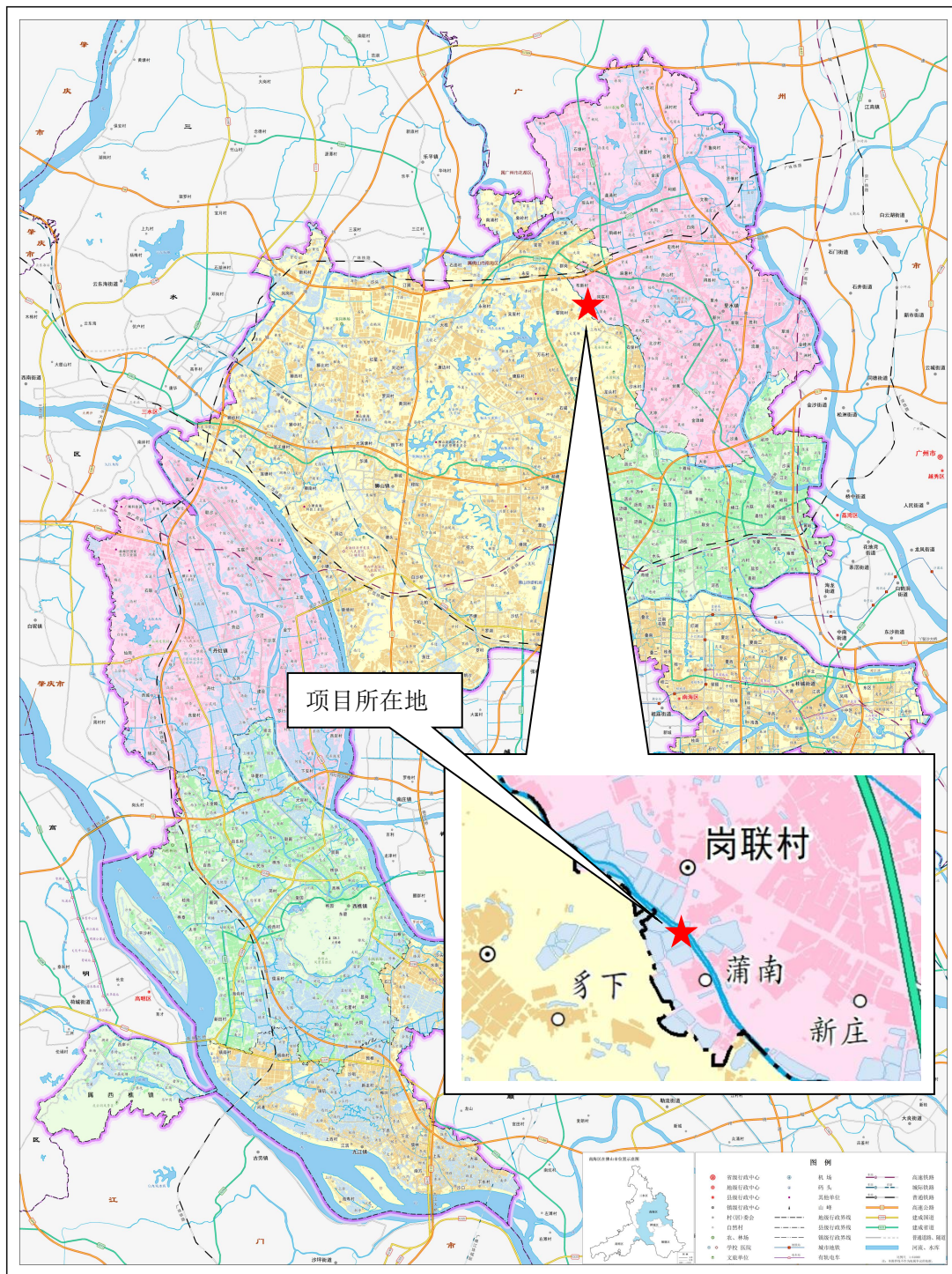
签发:

李国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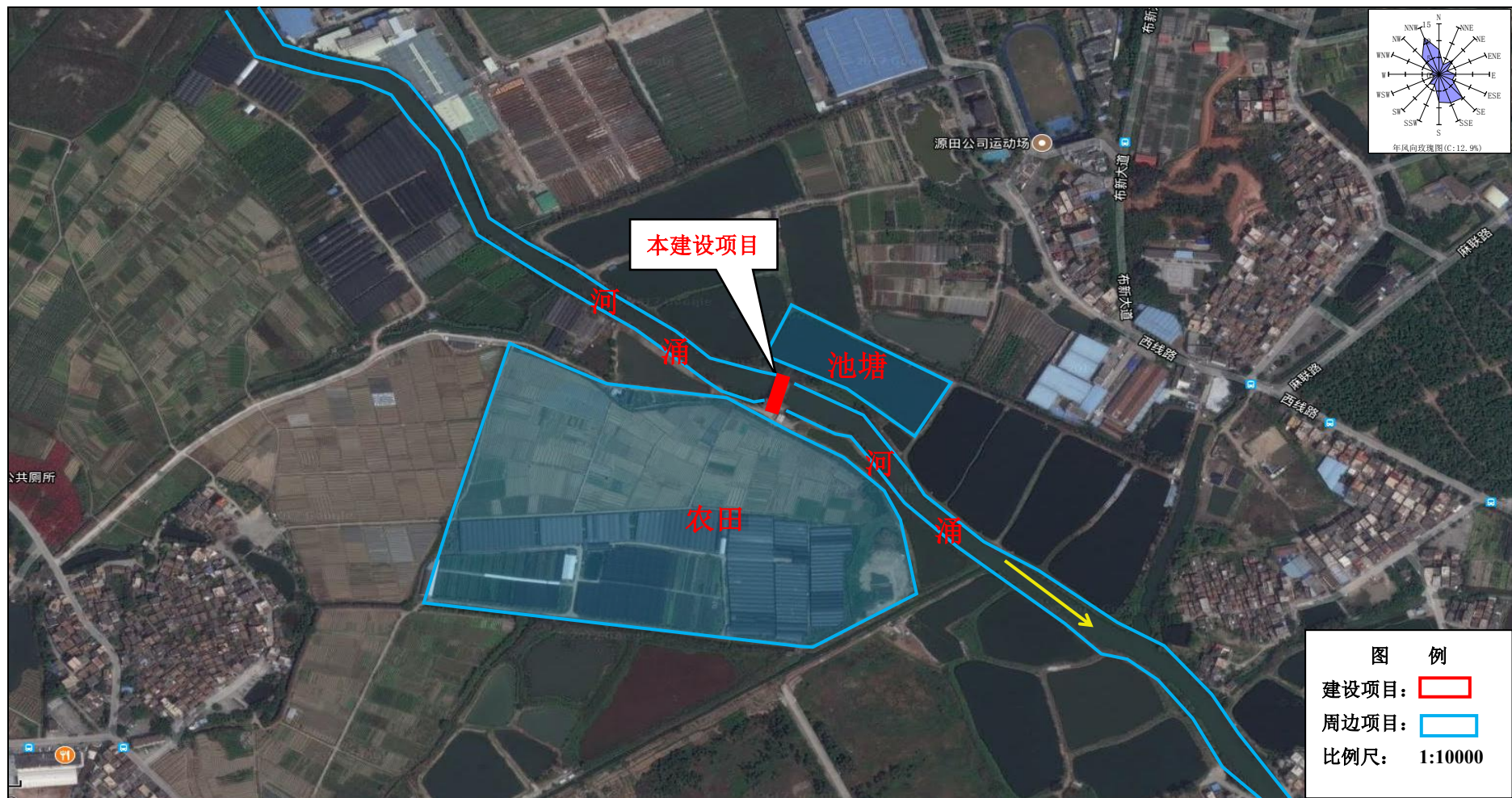
日期: 2024 年 08 月 26 日

检测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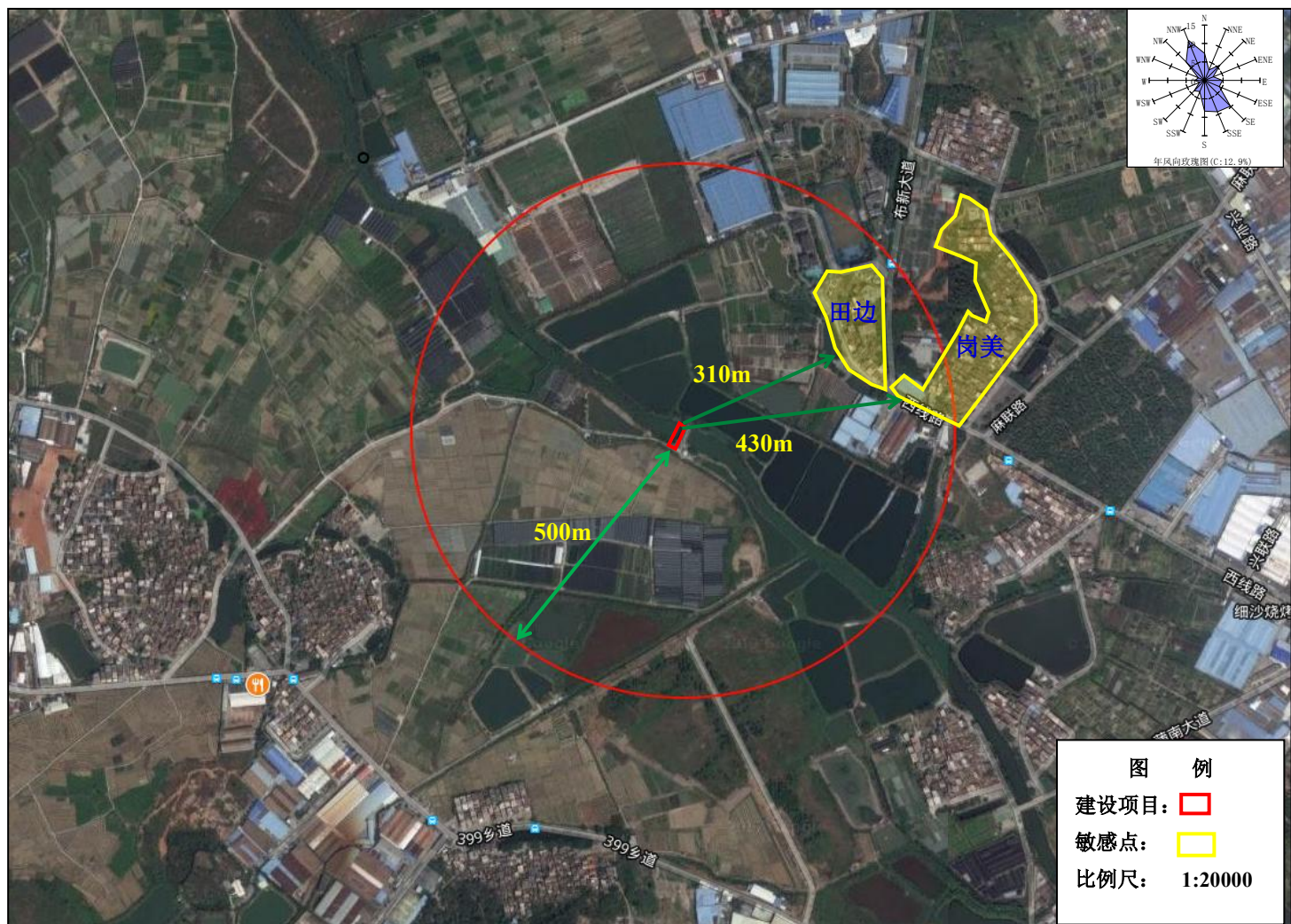
佛山市南海区地图



附件 3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4 项目四至情况图



附件 5 项目周边敏感点示意图